

泾川县城污水处理中心复合碳源药剂采购项目

成交结果公告



一、项目编号：JC260506027

二、项目名称：泾川县城污水处理中心复合碳源药剂采购项目

三、成交信息：
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中标金额（万元）
甘肃昊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柳湖镇新河湾一区S-9号楼13号	98.55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：

名称	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复合碳源	有效含量/%：≥50 COD 当量（mg/L）： ≥50 万 水不溶物的质量分数/%：≤0.4 PH 值（10g/L 水溶液）：8.5-10.0	吨	450	2190	985500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王桂英 谢君 李晓倩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，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，参照《计价格[2002]1980号文》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，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进行收取。

收费金额 15385 元（大写：壹万伍仟叁佰捌拾伍元整）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址：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泾州街 639 号

联系方式：0933-353238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禾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柳湖路西段恒和大厦 8 楼

联系方式：13993372721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赵会成

电话：0933-3532387

十、附件

1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1 份。

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泾川县城区污水处理中心复合碳源药剂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：

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复合碳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甘肃绿净化工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3人，营业收入为3243.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27.5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昊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22日

注：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20〕46号）和《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供应商名称：甘肃昊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（签字）

日期：2026年05月22日